

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工綜館 243 室)

出席：

江茂雄院長	謝宗霖副院長	闕蓓德副院長	林沛群副院長	葛宇甯主任
莊嘉揚主任	廖英志主任	趙修武主任	蔡豐羽主任	林頌然主任 (請假)
席行正所長	陳瑞琳所長	康旻杰所長	洪一薰所長	鄭如忠所長
蔡克銓教授 (請假)	蔡孟勳教授	陳嘉晉教授	林宗岳教授	羅世強教授
林啟萬教授	林逸彬教授	陳建甫教授	邱啟新教授	黃奎隆教授
葉伊純教授	謝尚賢教授 (請假)	陳俊杉教授	黃漢邦教授	陳亮嘉教授
余柏毅教授 (請假)	歐德理教授 (請假)	楊舜涵教授	劉振良教授	蕭大智教授 (請假)
陳建彰教授	陳正剛教授 (請假)	江宜玲助教	林玉燕技正	高雪專門委員
蕭淑珍小姐	徐哲偉同學 (請假)	陳毓文同學		

列席：

顏鴻威執行長	廖英志主任	康敦彥主任	葛宇甯主任	施上粟主任
黃育熙主任	黃尹男主任 (請假)	蔡孟勳主任	宋家驥主任	陳文章主任 (鄭如忠教授代)
陳建甫主任	童心欣教授	趙基揚教授	李岳聯教授	黃道宏教授
高雪專門委員	余承樺專員	楊雅萍組員		

主席：江院長茂雄

紀錄：武怡婷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確認上次院務會議紀錄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略，詳見會議書面資料)

肆、院務綜合報告

一、主席報告

(一)本學期教師、博士後研究、助教人數

專任教師佔本院缺者 263 人，兼任教師 95 人，博士後研究 78 人，助教 5 人。

(二)本學期學生人數

大學部 2067 人、碩士班 2429 人、博士班 802 人，合計 5298 人。

(三)本學期教師動態

1. 新聘到校專任教師 4 位：土木系賴○○助理教授；機械系陳○○助理教授；環工所王○○助理教授；建城所郭○○助理教授。
2. 出國講學或研究(三個月以上)教師 1 位：建城所黃○○副教授。
3. 退休教師 8 位：土木系張○○教授；機械系吳○○教授；化工系劉○○教授、李○○教授；環工所林○○教授；應力所郭○○教授、朱○○教授；建城所畢○○教授。

(四)上學期學術活動

1. 教師出國參加各項會議或考察共 338 人次。
2. 各系所共邀請 104 位國際重要學者來訪交流。
3. 學生出國參加各項會議或研習共 159 人次。
4. 與國外機構交換學生共 119 位。
5. 各系所中心共舉辦 35 項研討會或講習會。

(五)上年度 1 至 12 月研究概況

1. SCI 或 SSCI 期刊論文 1057 篇，EI 但非 SCI 期刊論文 11 篇，SCI 及 EI 以外之期刊論文 34 篇，國外會議論文 514 篇，國內會議論文 518 篇。
2. 獲核准專利 35 件，其中國外專利 7 件，國內專利 28 件。
3. 技術移轉共 67 件，總金額為新台幣 19,477,709 元。
4. 專題研究計畫 828 項，研究經費總額計新台幣 1,463,374,723 元。平均每位教師約主持 3.1 項，556 萬元之研究計畫。

二、各委員會、學程小組召集人報告

- 獎學金委員會會議紀錄-----顏鴻威執行長、李岳聯教授
- 貴重儀器實驗室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闕蓓德副院長
- 環境保護與職業安全衛生小組會議紀錄-----康敦彥教授
- 計算機應用促進委員會會議紀錄-----黃道宏教授
- 圖書委員會會議備忘錄-----趙基揚教授

三、徵詢其他與會出席人員是否有報告事項

伍、提案

■報告事項

一、因本校新訂定校內合聘協議書：

(一)校版係以本院版本為基礎再增加文字，且須合聘單位院長核章。

(二)人事室目前僅於新聘時，要求填送校內合聘協議書；本院則為每年皆請系所填送，留院備查。

請系所於新聘當年度可使用校版合聘協議書送院，之後每年則維持使用本院原版本。

■、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綠色永續材料與精密元件博士學位學程擬自 114 學年度起停止招生，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綠色永續材料與精密元件博士學位學程 114 年 1 月 10 日 113 學年度第 1 次學程會議討論通過。

二、檢附停招說明書、113 年 12 月 24 日與 113 年 12 月 27 日停招說明會會議紀錄、國立臺灣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增設變更合併或停辦申請及審核辦法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定「工學院院學士學位」中、英文學位名稱，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本院院學士學位審查小組 114 年 3 月 25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討論通過。

二、茲擬定本院院學士學位：中文學位名稱為「工學學士」，英文學位名稱為「Bachelor of Science in Engineering」，縮寫為「B.S. in Engineering」。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三、

提案單位：高分子所

案由：擬修正「工學院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作業要點」，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 1 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高分子所 114 年 3 月 18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法務處審閱修正。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各系（科、所、學位學程、室、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準則、工學院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四、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 由：擬定「智慧工程科技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中、英文學位名稱，提請討論。

說 明：一、本業案經智慧工程科技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討論會議 114 年 4 月 2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討論通過。

二、茲擬定智慧工程科技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畢業學位名稱：中文學位名稱為「工學學士」，英文學位名稱為「Bachelor of Science in Engineering」，縮寫為「B.S. in Engineering」。

決 議：通過，報校。

陸、散會(上午 11 時 15 分)